

证券代码：002345

证券简称：潮宏基

公告编号：2021-041

##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7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存续期延长36个月至2024年7月17日止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公司于2016年5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）的相关议案，并经2016年5月25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16年11月21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）（修订稿）的相关议案，鉴于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、发行数量进行调整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,000万元，对应认购股份由不超过12,060,301股调整为不超过6,030,150股。

2017年5月10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“证监许可【2017】283号”文核准批

复，于2017年7月向特定对象发行60,301,507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。其中，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6,030,150股，存续期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（即2017年7月17日）起48个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6,030,15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7%。

## 二、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及审议情况

鉴于目前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尚未卖出，考虑定期报告窗口期因素及当前证券市场情况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，为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利益，切实发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和激励作用，经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，同意将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至2024年7月17日止。如在存续期内所持有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
2021年7月9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36个月至2024年7月17日止。如在存续期内所持有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。

## 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公司《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，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36个月至2024年7月17日止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7月10日